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于2023 年 6 月 19 日起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是指本公司旗下的开放式基金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本公司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的份额。

一、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基金简称	开通业务
016711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 A	转入及转出业务
016712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 C	转入及转出业务
016117	贝莱德先进制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贝莱德先进制造一年持有混合 A	转入业务
016118	贝莱德先进制造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贝莱德先进制造一年持有混合 C	转入业务
016678	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混合 A	转入业务
016679	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混合 C	转入业务

二、开通时间

自 2023 年 6 月 19 日起，投资者可按上述开通业务情况办理相关基金的转换业务。

三、适用销售机构

（一）直销机构

销售机构：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1233 号汇业大厦 7 楼 702 室

客户服务统一咨询电话：4000026655

公司网站：www.blackrock.com.cn

基金管理人暂未开通网上交易，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柜台交易仅接受专业机构投资者，个人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指定的销售机构购买本基金。

（二）其他销售机构

（1）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2）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cs.ecitic.com

（3）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sd.citics.com

（4）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网址：www.gzs.com.cn

（5）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网站：www.citicsf.com

（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

（7）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3
网址：www.htsec.com

（8）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网址：www.gtja.com

（9）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7
网址：www.csc108.com

（10）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网址：https://fund.eastmoney.com

（11）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12）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1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 转 3
网址：www.bank.pingan.com

（14）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03
网址：www.dfzq.com.cn

（15）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网址：www.gf.com.cn

（16）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网址：www.guosen.com.cn

（17）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网址：stock.pingan.com

（18）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400-889-5523

网址：www.swhysc.com

（19）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2
网址：www.xyzq.com.cn

本公司的销售机构可以根据自身情况，决定是否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投资者在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需遵循相关销售机构的规定及业务规则。

注：若适用的销售机构或平台发生变化，本公司将在基金管理人网站披露最新的销售机构名单。

四、基金转换业务规则

（一）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注册登记的基金。

（二）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三）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四）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五）转换业务遵循“先进先出”的业务规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六）单笔转换最低申请基金份额适用各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中关于最低赎回份额的规定。若某笔转换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托管的单只基金余额低于该基金《基金合同》或《招募说明书》规定的最低持有份额时，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销售机构托管的该基金剩余份额强制赎回。

（七）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 T+1 日对投资者 T 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 T+2 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向销售机构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八）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达到该基金基金合同约定的构成巨额赎回的比例的，构成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将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另有公告的除外）；对于未能转出的部分，投资人在提交转出申请时可以选择延期转出或取消转出，具体方式参照各基金合同对部分延期赎回的规定进行处理。

（九）具体份额以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保留位数依照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五、基金转换费用及计算公式

（一）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二）基金转换费用的计算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货币市场基金全部转出时账户当前累计的未付收益或部分转出且账户当前累计未付收益为负时按转换比例结转的 当前累计未付收益
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 0，则补差费用为 0。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1+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如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入份额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资产承担。

（三）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方法举例

假设某投资者（非特定投资群体）持有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10,000 份，且持有 50 天，现欲转换为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假设转出基金持有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转入基金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200 元，转出基金适用的赎回费率为 0%，转出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为 0.8%，转入基金适用的申购费率为 0.6%。

转换份额计算如下：
转出金额 = 10,000 × 1.1000= 11,000.00 元
转出基金赎回费 = 11,000.00 × 0%= 0.00 元
转入金额 = 11,000.00−0.00= 11,000.00 元
转入基金申购费 = 11,000.00/（1+0.6%）× 0.6%= 65.61 元
转出基金申购费 = 11,000.00/（1+0.8%）× 0.8%= 87.30 元
补差费用 = 0 元（65.61−87.30 =−21.69< 0，故取 0）
转换费用 = 0+0= 0 元
净转入金额 = 11,000.00−0= 11,000.00 元
转入份额 = 11,000.00 ÷ 1.0200=10,784.31 份

即某投资者在 T 日将份额净值为 1.1000 元的 10,000 持有贝莱德欣悦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申请转换为份额净值为 1.0200 元的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可得到 10,784.31 份贝莱德浦悦丰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份额。

六、暂停基金转换的情形及处理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适用于基金转换。

出现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情形或其它在《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已载明并获中国证监会批准的特殊情形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基金转换业务。基金暂停转换或暂停后重新开放转换时，基金管理人将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七、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转换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本公司可以根据市场情况在不违背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之前提下调整上述转换的收费方式、费率水平、业务规则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生效前依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八、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公司在此提醒广大投资者，基金管理人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应了解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投资者需自行负担。

贝莱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河水星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基金简称	银河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
基金主代码	970136
基金管理人名称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经理注册登记规则》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银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经理姓名	李石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刘银			
任职日期	2023 年 06 月 14 日			
证券从业年限	7 年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7 年			
过往从业经历	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曾任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债券交易员、投资经理。2022 年 12 月加入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证券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硕士研究生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 / 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告所述“基金经理”即银河水星季季增利三个月滚动持有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

（2）本公告所述“基金”指按照《证券公司大集合资产管理业务适用＜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得指导意见＞操作指引》的要求完成变更后的证券公司大集合资管产品。

银河金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27只基金投资范围并相应修改法律文件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需求，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及相关基金合同的约定，并与本公司旗下 27 只基金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在 27 只基金的投资范围中新增存托凭证并对 27 只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相应条款进行修订。

此次修改的 27 只基金名单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托管人
1	鹏华安裕 5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鹏华安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鹏华招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鹏华安悦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鹏华安润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鹏华宁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鹏华民丰盈和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鹏华安荣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鹏华安康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鹏华安颐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鹏华创新未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鹏华成长智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鹏华高质量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鹏华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鹏华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鹏华致远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鹏华远见回报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鹏华鑫远价值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鹏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鹏华创新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鹏华领航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鹏华新能源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鹏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鹏华稳健鸿利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鹏华产业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鹏华精选群英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管理人中管理人(MOM)证券投资基金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鹏华价值远航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鹏华安裕 5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为例，基金合同修订如下：

基金合同章节	原表述	修改后
第一部分 前言		增加： 七、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存托凭证，除与其他仅投资于股票的基金所面临的共同风险外，若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还将面临中国存托凭证价格大幅波动甚至出现较大亏损的风险，以及与中国存托凭证发行机制相关的风险。 （后续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回业存单、银行存款、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二、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或注册上市的股票）、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允许买卖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以下简称“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可交换债券、公开发行的次级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回业存单、银行存款、国债期货、股指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和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本基金持有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三、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三、投资策略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跟踪考量通常的宏观经济变量（包括 GDP 增长率、CPI 走势、M2 的绝对水平和增长率、利率水平与走势等）以及各项国家政策（包括财政、货币、税收、汇率政策等）来判断经济周期目前的位置以及未来将发展的方向，在此基础上对各大类资产的风险和预期收益率进行分析评估，制定股票、存托凭证、债券、现金等大类资产之间的配置比例、调整原则和调整范围。 增加： 4、存托凭证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股票投资策略，基于对基础证券投资价值的深入研究判断，进行存托凭证的投资。 （后续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1）股票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	四、投资限制 1、组合限制 （1）股票资产及存托凭证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30%（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占股票资产的比例不超过 50%）； 增加： （19）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与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合并计算； （后续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二、估值对象 基金所拥有的股票、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银行存款本息、应收款项、其它投资等资产及负债。	二、估值对象 基金所拥有的股票、存托凭证、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国债期货合约、股指期货合约和银行存款本息、应收款项、其它投资等资产及负债。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方法	四、估值方法 增加： 8、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 （后续条款序号相应调整）
基金合同摘要根据正文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将按照规定相应更新 27 只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上述因在投资范围中新增存托凭证而对 27 只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的修订系根据《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而作出，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 27 只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修订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生效。

投资者可访问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phfund.com）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户服务电话（400－6788－999）咨询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基金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

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 年第 2 次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 年 6 月 1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兴银长乐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1246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6 月 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兴银长乐半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 年 6 月 12 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基金份额净值（单位：人民币元）	1.024
	基准日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人民币元）	66,376,314.17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本次分红方案（单位：元 /10 份基金份额）		0.120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本基金 2023 年度第 2 次分红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除息日	2023 年 6 月 19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 年 6 月 20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1）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将按 2023 年 6 月 19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转换为基金份额；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3 年 6 月 20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3 年 6 月 21 日起可以查询。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1）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2）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换投资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等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

凡希望变更分红方式的，请务必于权益登记日即 2023 年 6 月 19 日之前（含该日）办理变更手续，并于本次分红的权益登记日前收电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核实基金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确定的分红方式以基金管理人记录为准。

（3）如有其它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00-96326）咨询详情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hffunds.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

关于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部分基金流动性服务商的公告

为促进富国中证旅游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66）、富国中证农业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25）、富国中证稀土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713）和富国中证 800 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159887）的市场流动性和平稳运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业务指引第 2 号——流动性服务》等有关规定，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本公司新增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以上基金的流动性服务商。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6 日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直销银行账户信息变更的公告

因本公司法定名称已于 2023 年 6 月 2 日由“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变更为“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立的直销账户名称进行相应变更，现将变更后的直销账户信息公告如下：

1、账户名称：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交通银行深圳彩田支行
账 号：4430 6617 5018 0100 20733
大额支付号：301 584 000 196

2、账户名称：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福田支行
账 号：4000 0233 2920 0180 361
大额支付号：102 584 002 338

注：以上账户名称中“（）”为中文全角格式，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新的银行账户名称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含当日）正式启用。为了保证投资者各项业务的正常办理，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司直销账户名称的变更。因账户名称变更给您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致电本公司客服热线 400-8888-668（免长途费）咨询。

感谢各位投资者一直以来对本公司的信任和支持！本公司将通过不懈努力持续为投资者带来更好的服务 ！

特此公告。

摩根士丹利基金管理（中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六月十六日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 e 家平台为销售平台并开通基金转换业务及参加申购费率优惠的公告

根据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的销售协议，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本公司新增杭州银行旗下的杭 e 家平台（以下简称“杭 e 家平台”）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同时参加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开展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具体的业务流程、办理时间和办理方式以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的规定为准。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新增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为销售机构

1、适用基金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26200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人民币
2	261002	景顺长城优信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	260116	景顺长城核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	260111	景顺长城公司治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	260103	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
6	015755	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7	015496	景顺长城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5495	景顺长城中证 10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8	014768	景顺长城华城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9	014472	景顺长城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0	014148	景顺长城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1	014063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4062	景顺长城专精特新量化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2	013813	景顺长城景气进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13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4	012227	景顺长城港股通全球竞争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5	011997	景顺长城安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6	011876	景顺长城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7	011804	景顺长城宁景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1803	景顺长城宁景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8	011344	景顺长城融景产业机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9	011089	景顺长城景颐惠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0	011059	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1	011018	景顺长城安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2	010949	景顺长城研究驱动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	010773	景顺长城泰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4	010478	景顺长城泰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010350	景顺长城品质长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6	010212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211	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7	010104	景顺长城消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8	010004	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0003	景顺长城电子信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29	009992	景顺长城量化成长演化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	009376	景顺长城成长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	009190	景顺长城核心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	009098	景顺长城价值领航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4	008851	景顺长城量化对冲策略三个月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5	008850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008822	景顺长城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
37	008715	景顺长城价值驱动一年持有期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008712	景顺长城品质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9	008479	景顺长城泰申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008072	景顺长城创业板综指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41	008060	景顺长城价值边际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2	007562	景顺长城景泰纯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3	006682	景顺长城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4	005457	景顺长城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5	005326	景顺长城泰恒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46	004707	景顺长城睿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7	004476	景顺长城沪港深领先科技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8	003603	景顺长城泰安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9	003407	景顺长城景泰丰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0	003318	景顺长城中证 500 行业中性低波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51	002796	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2	002792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3	002065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4	001974	景顺长城量化新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5	001422	景顺长城安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6	001407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57	001379	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01362	景顺长城领先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8	001361	景顺长城中证科技传媒通信 1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59	001194	景顺长城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0	000979	景顺长城沪港深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1	000978	景顺长城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2	000772	景顺长城中国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	000586	景顺长城中小创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	000532	景顺长城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5	000465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6	000418	景顺长城成长之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7	000242	景顺长城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8	000020	景顺长城品质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注：上述基金最新业务状态详见本公司发布的相关业务公告。

2、销售平台信息

销售平台：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 e 家平台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庆春路 46 号

法定代表人：宋剑斌

联系人：高雨帆

电话：0571-87163235

传真：0571-85120731

客服电话：95398/400-8888-508

网址：www.hzbank.com.cn

二、通过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开通上述基金转换业务

1、本公司自 2023 年 6 月 16 日起在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开通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

注：（1）以下基金尚未开通转换业务：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262001	景顺长城大中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A 人民币
2	009598	景顺长城科技创新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8850	景顺长城价值稳进三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000465	景顺长城鑫月薪定期支付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以下产品暂未开通不同份额之间的转换业务：

序号	产品代码	产品名称
1	014768	景顺长城华城稳健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2	014148	景顺长城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3	013226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3225	景顺长城安景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4	011997	景顺长城安盈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5	011804	景顺长城宁景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011803	景顺长城宁景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6	011344	景顺长城融景产业机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7	011089	景顺长城景颐惠利一年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8	011059	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9	011018	景顺长城安泽回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0	002796	景顺长城景盈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1	002792	景顺长城顺益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12	002065	景顺长城景盛双息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投资者申请基金转换时应遵循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的规定提交业务申请。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

关于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率计算及规则请另行参见本公司相关公告或基金招募说明书。

三、优惠活动内容

投资者通过杭州银行杭 e 家平台一